

# 碩士生修習非本院專業課程申請書

- 資訊科學與工程研究所  
 網路工程研究所  
 多媒體工程研究所  
 數據科學與工程研究所

申請人學號：\_\_\_\_\_ 姓名：\_\_\_\_\_ 申請日期：\_\_\_\_\_

用途：擬修習非本學院課程，並計入本所畢業學分數。

## 1. 說明：

### (1) 資訊科學與工程研究所、網路工程研究所、多媒體工程研究所：

依修業要點規定：「除『個別研究』及『論文研討』課程之外，至少須修滿廿四學分，其中至少十八學分須修讀本院所開設之專業課程，另六學分如選擇非本院課程或本院非專業課程，須於選課截止前填寫『碩士生修習非本院專業課程申請書』，經指導教授同意並經所長認可後方得計入畢業學分，逾期一概不受理。」（至多兩門6學分）

### (2) 數據科學與工程研究所：

依修業要點規定：除『個別研究』及『數據科學系列演講』課程之外，至少須修滿廿四學分，如選擇非本學院課程或本院非專業課程，須於選課截止前填寫『碩士生修習非本學院專業課程申請書』，經指導教授及所長同意後方得計入畢業學分，逾期一概不受理。（無限制外所學分數）。

### (3) 欲申請修習非本院課程或本院非專業課程者須填寫「碩士生修習非本院專業課程申請書」，經指導教授同意後，於當學期網路選課截止前提出申請，經所長認可後方得計入畢業學分，逾期一概不受理。

## 2. 現因\_\_\_\_\_（理由填詳），

擬於\_\_\_\_\_學年度第\_\_\_\_\_學期修\_\_\_\_\_系/所\_\_\_\_\_老師  
所授之永久課號：\_\_\_\_\_當期課號：\_\_\_\_\_課名：\_\_\_\_\_，  
並計入本所畢業學分數，請核示。

## 3. 無。入學時已抵免之外所(校)課程：

開課校系名：\_\_\_\_\_課程名稱：\_\_\_\_\_，共\_\_\_\_\_學分。

## 4. 無。入學後已核可之外所(校)課程：

開課校系名：\_\_\_\_\_課程名稱：\_\_\_\_\_，共\_\_\_\_\_學分。

## 5. 以上資料，若因填寫不實，未來無法計入畢業學分，請自行負責。

◎ 指導教授意見：\_\_\_\_\_

指導教授簽章：\_\_\_\_\_

◎ 所長意見：同意 不同意 所長簽章：\_\_\_\_\_